生态环保督察交办信访事项整改公示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编号：X2JS202204210074号信访事项已整改完成。根据《南通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办法》等文件要求， 现将该问题整改完成情况公示如下：

一、信访事项

南通市如东县栟茶镇三星村4组，如东同创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无危废处置资质，2019年、2020年两次非法倾倒填埋6000多吨焚烧生活垃圾产生的飞灰（危废），填埋于连云港赣榆区吴林村西、八条路水库附近。南通多家企业产生的危废均由该公司非法倾倒填埋。

二、整改实施主体

如东县人民政府

三、整改措施

加强对如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监管，增加环境监察频次，严查生活垃圾焚烧飞灰非法处置的环境违法行为。

四、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

五、整改完成情况

1.如东同创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涉及的如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飞灰非法转运案件已由徐州公安部门办结。

2.如东生态环境局多次对如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进行检查，未发现生活垃圾焚烧飞灰非法处置情况。

如对该问题整改完成情况有异议，请在公示期间（2023年7月24日至 2023年8月4日）向如东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反映。

监督电话：0513-84133885

电子邮箱：rdhbdczgbgs@163.com

如东县人民政府

2023 年 7 月 24 日